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 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 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 任何責任。



Crypto Flow Technology Limited 加幂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8)

- (1)執行董事變更;
- (2) 行政總裁變更;
- (3)授權代表變更;
- (4) 監察主任變更;及
 - (5)委任顧問

加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宣佈:

- (i) 袁泉博士(「**袁博士**」)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 裁」)、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本公司監察主任(「監察主任」);
- (ii) 姚曉昊先生(「**姚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黃亦斌先生(「**黃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顧問(「顧問」);及
- (iv) 繩凌先生(「**繩先生**」)將辭任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變更

董事會宣佈,黃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黃先生辭任後,袁博士及姚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袁博士及姚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袁博士

袁博士,44歲,現任本公司研發總監,彼將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袁博士亦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擔任武漢釤穠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袁博士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起任職於中國地質大學(武漢),並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擔任副教授。袁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得華中科技大學電路與系統博士學位。袁博士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得重慶郵電大學計算機應用技術碩士學位。袁博士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得南京郵電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袁博士已就其執行董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一年,並可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的連續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除非及直至袁博士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或本公司付款以代替發出終止通知。袁博士應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且根據細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其服務合約,袁博士的年薪為200,000港元,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相關職務及責任、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袁博士擔任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閱及建議。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袁博士於本公司3,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4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袁博士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獲委任日期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職務及專業資格或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任何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權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袁博士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姚先生

姚先生,43歲,現任本公司投資部副總裁,彼將負責本集團財務及風險管理事務。姚先生亦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擔任廣東高合京毅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姚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為湖南湘江創投孵化器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及行政總裁。姚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湖南順為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姚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從華威大學獲得計算機及管理科學學士學位。

姚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一年,並可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的連續任期,惟須根據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除非及直至姚先生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或本公司付款以代替發出終止通知。姚先生應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且根據細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其服務合約,姚先生的年薪為200,000港元,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相關職務及責任、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姚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審閱及建議。

姚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獲委任日期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職務及專業資格或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權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姚先生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行政總裁變更

董事會宣佈,繩先生將辭任行政總裁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授予繩先生5,000,000份購股權。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均未歸屬。該等未歸屬購股權將於繩先生辭任之日自動失效。繩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行政總裁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繩先生辭任後,袁博士將由本公司研發總監晉升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袁博士已接獲本公司發出的晉升函(「晉升函」),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出任行政總裁。任何一方可通告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根據晉升函,袁博士將就擔任行政總裁從本公司收取月薪45,000港元,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相關職務及責任、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袁博士擔任行政總裁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審閱及建議。

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宣佈,黃先生將辭任授權代表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授權代表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黃先生辭任後,袁博士將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監察主任變更

董事會宣佈,黃先生將辭任監察主任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自二零二 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 關彼辭任監察主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黃先生辭任後,袁博士將獲委任為監察主任,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委任顧問

董事會宣佈,於黃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後,黃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顧問,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繩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袁博士和姚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加**幂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紅斌**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紅斌先生、黃亦斌先生及熊佳彥女士;及獨立 非執行董事為孫宇強先生、朱賀華先生及唐儀先生。